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西北區
承辦人：陳帥先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34
傳真：02-27252869
電子信箱：by827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安字第11230335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年水利防災警戒訊息應用暨技術推廣教育訓練實施計畫
(25425514_1123033514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水利署辦理112年水利防災警戒訊息應用暨技術推廣教育訓練，希貴校踴躍參與訓練課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2年3月29日臺教資（六）字第11200332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相關人員瞭解水災應變原則，提升自主防災能力，並宣導善用防災避災工具（防災資訊服務網、行動水情App、上網登門號、防汛抗旱粉絲團、水利署AI robot Diana）接收警戒訊息，該署爰辦理旨揭教育訓練。
- 三、本次教育訓練一律採網路報名，請至網址<http://wdmf.thl.ncku.edu.tw/>完成報名手續。課程分別為基礎、進階課程，其進階課程以不同構機型態假設情境推演，需參加過基礎課程之老人、身心障礙及兒少福利機構、護理之家等社福機構人員報名參加。
- 四、北區研習會-臺北場次時間：112年4月10日（星期一）假臺

成功高中 1120331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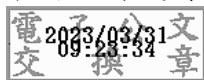
MQAA1126003459

北市青少年發展處6樓國際會議廳（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號）。

五、隨文檢附教育訓練實施計畫（內容含各場次課程表及交通位置圖），敬請準時至講習教室辦理報到手續，課程結束後就參訓人員實際上課時數，核發公務人員學習時數認證、教師研習時數或電子參訓證明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